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OWER SHARE CO.,LTD.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间：2005 年 1 月—6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长徐元祥先生、总经理马俊隆先生、总会计师由立明先生、财务部主任尹春贵先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本公司 200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 公司的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吉电股份
英文名称：JILIN POWER SHARE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JPSC
- 2、 股票上市的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电股份
股票代码：000875
- 3、 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电子信箱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办公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邮政编码：130021
电子信箱：**JL_DL@163.net**
- 4、 法定代表人：徐元祥
- 5、 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的姓名、联系地址、电话、传真及电子信箱
董事会秘书：宋新阳
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刘咏坪
联系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
联系电话：(0431) 5791088、5791098
传真电话：(0431) 5791077
电子信箱：**yongping_liu@sina.com**
- 6、 选定的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指定互联网网址、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指定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工农大路 3088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 7、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及注册地：1993 年 4 月 28 日 吉林省长春市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200001008341 1/1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220104123962584
 地税：220107123962584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701,659,239.04	896,032,885.01	-21.69%
流动负债	360,585,797.83	292,335,844.05	23.35%
总资产	2,745,407,723.68	2,733,467,395.46	0.44%
股东权益(不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2,384,821,925.85	2,441,131,551.41	-2.31%
每股净资产	3.785	3.875	-2.31%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3.780	3.668	3.05%

项 目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8,926,524.44	47,387,945.83	-8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32,096.81	47,559,482.03	-81.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17,002.26	130,486,567.11	34.20%
净资产收益率(%)	0.374	1.941	下降1.567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0.0142	0.0752	-81.12%
每股净资产	3.785	3.875	-2.3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78	3.668	3.05%

注：扣除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

项 目	序号	金 额(元)
营业外收入	1	
其他业务收入	2	872,221.99
营业外支出	3	663,670.10
其他业务支出	4	114,124.26
合 计	5=1+2-3-4	94,427.63

三、补充资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41	-1.39	-0.0535	-0.0535
营业利润	-1.20	-1.18	-0.0456	-0.0456
净利润	0.37	0.37	0.0142	0.0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37	0.36	0.0140	0.0140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或其他原因引起的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

二、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630,000,000 股，股东总数 166,666 户。

(一) 报告期内公司前 10 名股东的持股情况：(截止时间 2005 年 6 月 30 日)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情况(股)				股份性质
		股数	比例 (%)	是否 流通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18,005,000	18.73	未	59,002,500	发起人 国有法人股
					40,000,000	
					19,00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 股票投资基金	+10,500,000	10,500,000	1.67	已		社会公众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423,278	7,423,278	1.18	已		社会公众股
浙江绍兴华宇印染纺织有限公司	+115,000	5,531,200	0.88	已		社会公众股
吉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0.63	未	4,000,000	发起人法人股
吉林华能发电公司		3,000,000	0.48	未		发起人法人股
长春海通物业管理中心		3,000,000	0.48	未		发起人法人股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750	2,140,450	0.34	已		社会公众股
长春市天驰经贸有限公司		1,250,000	0.20	未		法人股
李秀芳	+221,000	1,196,000	0.19	已		社会公众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合计		156,045,928	占总股本的比例		24.77%	

(二)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截止时间 2005 年 6 月 30 日)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股)	种类(A、B、H 股或其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股票投资基金	10,500,000	A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423,278	A
浙江绍兴华宇印染纺织有限公司	5,531,200	A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140,450	A
李秀芳	1,196,000	A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招商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3,883	A
中国工商银行 -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42,123	A
中国银行 - 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	1,015,000	A
王华康	862,000	A
吴振河	829,700	A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合计及占流通股的比例	31,833,634	8.38%

(三) 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详。

(四) 报告期末除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外，无持有公司股本总额 5% 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质押和冻结的变化情况：

1、光大银行长春分行已于 2005 年 7 月 14 日解除了对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59,002,500 股国有法人股的质押冻结。

2、因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达成和解协议，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已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解除了对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19,002,500 股国有法人股及红股、配股的司法冻结。

3、因同中国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朝阳支行达成和解协议，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已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解除了对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40,000,000 股国有法人股及红股、配股的司法冻结。

4、2005 年 7 月 12 日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签署了《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将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59,002,500 股国有法人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37%），质押给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质押期限 2005 年 7 月 15 日至质权人提出解除为止。

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6 日，已将相关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

(六)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国资委）于 2005 年 7 月 18 日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公司）签署了《关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以下简称：能交总）产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

根据该转让协议，省国资委将能交总公司经划转后的剩余出资者权益，包括能交总公司持有本公司 118,005,000 股国有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3%）转让给中电投集团公司。本次转让后，中电投集团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118,00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3%），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于 2005 年 7 月 19 日、21 日、28 日，已将相关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持股情况（股）			变动原因
		原持股情况	变动情况	持股合计	
徐元祥	董事长				
马俊隆	副董事长、总经理				
程志光	董事				
邱荣生	董事				
安涛	董事、副总经理	2,000		2,000	
李元虎	董事				
管维立	独立董事				
张生久	独立董事				
岳彦芳	独立董事				
李胜富	监事会主席	20,000		20,000	
李辉	监事				
成继先	监事	500		500	
王英坤	监事（已离任）				
李庆才	监事				
吴卓奇	监事				
李羽	副总经理				
赵力东	副总经理	2,500		2,500	
由立明	总会计师				
宋新阳	董事会秘书	500		500	

二、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或解聘情况：

监事王英坤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适合继续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经公司工会委员会研究，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以吉电股工字[2005]30号《关于推荐吴卓奇出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决定》，决定由吴卓奇先生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此次监事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5年4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网站。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状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

开发建设经营电站、地方煤炭、交通项目、输变电工程及相关工业项目、运输服务、电力项目科技咨询；木材、钢材、水泥、经营进出口公司对外经营、除自营业务外、还可代理全省电力系统的进出口业务；其经营范围以电力设备物资为主；兼营除限制配额商品外的其他各类商品；供热、液化气、汽车运输、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由取得经营资格的分支机构经营）。

（二）经营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发电量 24.4225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增长 0.5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28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73%；发电量和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系机组利用小时数增加和煤电价格联动等因素使得结算电量价格上升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发生 66,2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28.41%，主要系公司发电量增长和全国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煤质下降投放助燃油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标准煤单价比上年同期上涨了 72.22%，目前仍无回落的迹象。公司在继续做好固定成本控制的同时，加强了煤炭采购管理。在确保机组安全稳定运行的基础上，积极寻求新的煤源，想方设法保证煤炭供应。

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 89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81.16%。净利润的下降主要系主营业务成本的增幅大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幅，导致主营业务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大幅下降所致。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经营活动为火力发电，所属行业为电力，其产品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产品收入	589,530,782.84	588,964,723.45	0.10%	9.16%	28.07%	下降 14.75 个百分点

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受全国煤炭市场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煤炭采购价格持续攀升，同时煤质下降、助燃油耗用增加，使得燃料成本大幅上涨；虽发电量有所增加，但主营业务成本上涨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的上涨幅度，导致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了 14.75 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受主营业务成

本上涨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的上涨幅度影响，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巨幅下降。

(三) 报告期内对报告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活动

公司为保护股东利益尤其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不受到侵害。经公司与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反复协商，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吉国资发产权[2005]82号，同意用其在松江河发电厂的部分债权，偿付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历史上应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14,078.5万元电费。

根据相关财务会计政策，公司因价值回升调整并转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金1,407万元。

(四) 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参股公司

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企业，本公司持有其39.93%的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216,414,646元，主要经营铁合金有色金属、贵金属、稀土金属及其他冶金炉料的研制开发生产加工购销和技术服务。报告期内，根据该公司提供的财务报表，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上半年实现净利润3,339万元，公司应分得投资收益1,333万元。

除上述外，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投资收益无达到公司净利润10%的单位。

(五)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2005年上半年，公司与其它火力发电企业一样，面临着“计划电和市场煤”的尖锐矛盾，现行的煤电格局和价格体制，严重制约着企业的经营和发展。电煤供应紧张、价格节节攀升、质量下降，严重威胁安全生产。

面对煤质差、设备磨损严重、安全隐患大、机组检修任务重等实际情况，公司加大了对安全生产和检修的管理力度，认真开展反事故演习，严查违章作业，确保了发电机组安全稳定运行。同时，积极协调矿方、铁路，寻求煤源，加大跟踪采样力度，防止掺假煤炭进场，保证了发电的燃料需要。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 本公司上市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的使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5年3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电投合资组建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和《关于与中电投合资组建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并于2005年3月14日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签署了《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合同》和《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合同》，分别共同投资设立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白山热电”）和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化热电”）。根据合资合同，两项目公司注册资本均按项目总投资的20%计

算,两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均为 3,000 万元,剩余注册资本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分批注入。双方对于两公司的首批出资额均为:中电投以现金形式出资 1,8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60%;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 1,200 万元,占出资总额的 40%。

公司对上述两个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事宜,已获得公司 200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两个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29 日分别完成注册设立。

该事项的相关公告已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2 日、2005 年 5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2、根据 2005 年 4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和长平电力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吉林吉长供热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以下简称“能交总”)、长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平电力”)共同投资设立的吉林吉长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长供热”),进行四平热电“3号炉”的建设、拥有和经营。“吉长供热”的投资总额为 16,000 万港元,注册资本为 4,800 万港元,占投资总额的 30%。其中能交总出资 1,684.8 万港元,占“吉长供热”注册资本的 35.1%;长平电力出资 2,160 万港元,占“吉长供热”注册资本的 45%;公司出资 955.2 万港元,占“吉长供热”注册资本的 19.9%。

该事项的相关公告已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3、根据 2005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投资“高阻隔收缩膜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由公司分公司——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开发分公司在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内投资建设“高阻隔收缩膜项目”,第一期工程计划投资 3,120 万元。

该事项的相关公告已刊登在 2005 年 4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四、本公司无上年对本年度的盈利预测及其相关计划。

五、警示——根据目前燃料市场供应形势和煤炭采购价格预计,公司 2005 年 1—9 月份的经营效益情况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可能持续大幅下降。

六、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规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强化公司规范运作。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拟定了 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6,3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8,010 万元结转下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得 2005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2005 年 7 月 14 日实施完毕。

2005 年半年度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三、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情况。

五、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1、公司与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长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吉林吉长供热有限公司。因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为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按相关规定履行了回避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专项意见。（详见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2、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化恒达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日常的厂房、机械的维护和修理、一般医疗等后勤综合服务形成关联交易。本交易年初预计总金额 1,333 万元，报告期内累计发生金额 628 万元，为预计总金额的 47.11%，其中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0 万元；通化恒达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8 万元。

形成原因：由于电力行业特点和历史原因，公司电厂生产经营活动中与关联方联系较密切，上述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也满足了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需要，属于必要的日常交易行为。上述交易长期以来一直持续发生，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预计此类交易仍然将持续发生。

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关联交易的定价方式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的，并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在遵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的基础上，按协议约定价格计价、支付。

关联方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借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第一大股东			97,846,340.50	4,537,255.66
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5,952,123.00	4,584,422.13
通化恒达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633,993.66	136,783.20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26,918,590.00	13,199,198.00		
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69,183.13

1、形成原因：

公司所属二道江发电公司作为所在地吉林省通化市的主要电源点和热源地，向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提供城市供热所需热源，本报告期实际发生应收热费款 26,918,590.00 元，扣除期初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支付的预付热费款 13,719,392.00 元后，余额 13,199,198.00 元调整到应收账款。

2、清偿情况：

按照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制定的还款计划，此应收账款将于下半年供热期开始前还清。

3、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由于以上款项均属于生产经营中正常形成的往来款，故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七、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事项。

(二) 本半年度公司无对外重大担保事项。

(三)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五)报告期公司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签署了《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合同》和《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合同》。(具体见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八、报告期内,公司无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和违规担保情况。

九、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我们对公司2005年上半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无对大股东及关联方违规担保情况。

独立董事:管维立、张生久、岳彦芳

十、报告期内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含5%)的股东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承诺事项。

十一、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未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及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公司董事、管理层有关人员没有发生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无其他须说明的重大事件。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本公司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二、会计报表及附注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4,879,245.30	291,788,695.57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2	129,465,812.49	269,979,190.63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3	202,940,185.25	242,069,986.42
其它应收款	4	67,723,033.15	41,824,581.46
预付账款	5	23,162,944.90	2,526,743.46
应收补贴款			
存货	6	31,497,911.32	47,843,687.47
待摊费用		1,990,106.63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01,659,239.04	896,032,885.0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7	418,087,810.09	371,941,638.72
长期债权投资	8	187,785,228.65	47,000,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605,873,038.74	418,941,638.7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330,618,008.61	3,325,223,915.61
减：累计折旧		2,072,054,213.72	1,980,702,590.86
固定资产净值		1,258,563,794.89	1,344,521,324.7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1,258,563,794.89	1,344,521,324.75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9	159,475,416.13	53,755,637.44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418,039,211.02	1,398,276,962.19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			
无形资产		19,708,924.88	19,961,289.54
长期待摊费用		127,310.00	254,620.00
其它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合计		19,836,234.88	20,215,909.54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项			
资产总计		2,745,407,723.68	2,733,467,395.46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76,874,010.26	131,022,568.79
预收账款	11	131,693.96	16,014,281.54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11,972,252.94	10,104,122.60
应付股利		78,959,677.00	15,959,677.00
应交税金	12	14,614,868.92	21,438,982.23
其它应付款		34,798.17	560,665.01
其它应付款	13	61,156,140.67	97,235,546.88
预提费用	14	16,842,355.91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它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0,585,797.83	292,335,844.0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它长期负债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贷项			
负债合计		360,585,797.83	292,335,844.05
股东权益：			
股本		630,000,000.00	630,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资本公积		1,578,857,202.41	1,578,857,202.41
盈余公积		89,178,652.36	89,178,652.36
其中：公益金		29,726,217.46	29,726,217.46
未分配利润	15	86,786,071.08	143,095,696.64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63,000,000.00
股东权益合计		2,384,821,925.85	2,441,131,551.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45,407,723.68	2,733,467,395.46

所附附注系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 1-6 月	2004年 1-6 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16	632,797,237.94	576,709,869.08
减：主营业务成本	17	662,569,470.07	515,976,809.7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932,218.93	6,712,714.9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04,451.06	54,020,344.32
加：其它业务利润		758,097.73	32,165.77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18	-4,018,748.09	6,889,287.93
财务费用		-192,973.78	869,784.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34,631.46	46,293,438.00
加：投资收益	19	38,324,826.00	9,660,788.48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0.00	4,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63,670.10	207,701.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26,524.44	55,750,524.51
减：所得税		0.00	8,362,57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6,524.44	47,387,945.83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3,095,696.64	139,851,815.84
其他转入		-2,236,150.0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49,786,071.08	187,239,761.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49,786,071.08	187,239,761.67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3,000,000.00	63,000,000.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86,786,071.08	124,239,761.67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利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它		

所附注系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价值回升 转回数	其他 转出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28,063,052.19		14,078,522.87		14,078,522.87	13,984,529.32
其中：应收账款	17,646,459.38		14,078,522.87		14,078,522.87	3,567,936.51
其它应收款	10,416,592.81					10,416,592.81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3,077,632.27	424,311,865.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589.88	23,093,281.48
现金流入小计		713,702,222.15	447,405,14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624,331.34	138,777,257.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476,400.55	68,039,96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059,640.80	88,172,925.33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11,424,847.20	21,928,428.19
现金流出小计		538,585,219.89	316,918,58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17,002.26	130,486,567.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144,116.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0,148,11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8,026,452.53	15,225,072.3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1	24,000,000.00	
支付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22,026,452.53	15,225,07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026,452.53	-5,076,955.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8,807,625.00
支付的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73,807,6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07,6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09,450.27	51,601,986.74

所附注系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编制单位：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年1-6月	2004年1-6月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926,524.44	47,387,945.83
加：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1,892,041.31
固定资产折旧	91,521,622.86	112,100,269.67
无形资产摊销	49,786.58	227,902.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310.0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1,990,106.63	-463,863.53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6,842,355.91	47,970,582.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损失（减：收益）		-4,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503,912.43
投资损失（减：收益）	-38,324,826.00	-9,660,788.4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345,776.15	18,840,625.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7,723,415.77	-57,888,30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4,022,453.18	-30,547,067.72
其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17,002.26	130,486,567.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4,879,245.30	259,059,449.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788,695.57	207,457,463.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09,450.27	51,601,986.74

公司负责人：徐元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尹春贵

会计报表附注

附注 1、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报告期内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上年度会计报表相一致。

附注 2、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及其更正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差错。

附注 3、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公司经营无明显的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附注 4、合并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公司无需进行合并报表。

附注 5、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余额 244,879,245.30 元，期初余额 291,788,695.57 元，其构成如下：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现 金	38,846.98	45,276.04
银行存款	244,767,725.91	291,670,747.12
其它货币资金	72,672.41	72,672.41
合 计	244,879,245.30	291,788,695.57

注释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余额 129,465,812.49 元，期初余额 269,979,190.63 元，其构成如下：

种 类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9,465,812.49	269,979,190.63

应收票据报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2.05%，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销售电量收入以现金进行结算增加所致。

注释 3、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净值为 202,940,185.25 元，期初净值为 242,069,986.42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帐准备	金额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206,508,121.76	3,567,936.51	118,931,217.15	3,567,936.51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40,785,228.65	14,078,522.87
合计	206,508,121.76	3,567,936.51	259,716,445.80	17,646,459.38

B、 应收帐款中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 140,785,228.65 元经公司与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反复协商,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吉国资发产权[2005]82 号,同意用其在松江河发电厂的部分债权偿付,详见公司 2005-17 号公告。

C、 剔除上述因素,截止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应收账款净值 343,725,413.90 元,较期初增加 101,655,427.48 元,系 2005 年 6 月份销售电量产生的应收电费款 155,511,294.16 元尚未结算所致。

注释 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净值 67,723,033.15 元,期初净值 41,824,581.46 元,报告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了 25,898,451.69 元,主要是经营活动中往来款增加所致。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帐准备	金额	坏帐准备
1 年以内	32,781,854.48	769,840.53	15,396,810.55	769,840.53
1—2 年	28,378,457.53	2,317,254.78	23,172,547.82	2,317,254.78
2—3 年	4,589,715.28	508,427.58	3,389,517.23	508,427.58
3 年以上	12,389,598.67	6,821,069.92	10,282,298.67	6,821,069.92
合计	78,139,625.96	10,416,592.81	52,241,174.27	10,416,592.81

注释 5、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 23,162,944.90 元,期初余额 2,526,743.46 元,报告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了 20,636,201.44 元,主要是受燃料供应紧张影响加大了燃料预付款所致。

注释 6、存货

存货报告期末余额 31,497,911.32 元,期初余额 47,843,687.47 元,其构成如下: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燃 料	20,697,289.70	36,365,605.54
材 料	10,800,621.62	11,478,081.93
合 计	31,497,911.32	47,843,687.47

注释 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 418,087,810.09 元,期初余额 371,941,638.72 元,报告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了 46,146,171.37 元。其中:根据 200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合作投资成立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和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按相关协议,公司占投资比例的 40%,第一次注入资本金 24,000,000.00 元。详见

公司有关公告。

注释 8、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报告期末余额 187,785,228.65.90 元，期初余额 47,000,000.00 元，报告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了 140,785,228.65 元，系根据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发产权[2005]82 号，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与公司签署了《关于用松江河发电厂的债权资金偿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应收电费的协议》，公司将应收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的电费款 140,785,228.65 元转为对松江河发电厂的长期债权投资。详见相关公告。

注释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报告期末余额 159,475,416.13 元，期初余额 53,755,637.44 元，增加了 105,719,778.69 元，主要原因系为提高机组的技术水平和扩大再生产能力加大了改造和扩建投入所致。

注释 10、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报告期末余额 176,874,010.26 元，期初余额 131,022,568.79 元，增加了 45,851,441.47 元，主要原因系已入厂但尚未结算的燃料估收款受燃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增加所致。

注释 11、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报告期末余额 131,693.96 元，期初余额 16,014,281.54 元，减少了 15,882,587.58 元，主要原因系预收的热费款进行结算所致。

注释 12、应交税金

应交税金报告期末余额 14,614,868.92 元，期初余额 21,438,982.23 元，其构成如下：

项 目	税率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17%	15,171,047.43	18,697,760.95
应交所得税	15%	-849,539.22	-849,539.22
应交城建税	7%	81,195.71	1,308,218.37
其他各税	—	212,165.00	2,282,542.13
合 计		14,614,868.92	21,438,982.23

注释 13、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余额 61,156,140.67 元，期初余额 97,235,546.88 元，报告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了 36,079,406.21 元。主要原因系经营活动中往来款余额减少所致。

注释 14、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报告期末余额为 16,842,355.91 元。主要系为预提的大修理费用。

注释 15、未分配利润

报告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86,786,071.08 元。

经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社会公众股中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每 10 股派 0.90 元现金）。

注释 16、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589,530,782.84	540,075,073.65
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53,266,455.10	36,634,795.43
合 计	632,797,237.94	576,709,869.08

业务分部资料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浑江发电公司	466,029,288.84	413,098,187.35
二道江发电公司	166,767,949.10	163,611,681.73
小 计	632,797,237.94	576,709,869.08
业务分部间相互抵销		
合 计	632,797,237.94	576,709,869.08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注释 17、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电力产品销售成本	588,964,723.45	459,883,516.89
热力产品销售成本	73,604,746.62	56,093,292.88
合 计	662,569,470.07	515,976,809.77

业务分部资料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浑江发电公司	454,047,020.81	345,733,940.11
二道江发电公司	208,522,449.26	170,242,869.66
小 计	662,569,470.07	515,976,809.77
业务分部间相互抵销		
合 计	662,569,470.07	515,976,809.77

注释 18、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发生-4,018,748.0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908,036.02元。

主要原因为：根据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发产权[2005]82号，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与公司签署了《关于用松江河发电厂的债权资金偿还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应收电费的协议》有关协议和文件，圆满地解决了应收吉林省地方电力销售公司应收电费款140,785,228.65元。此应收款所对应已提取的坏帐准备金14,078,522.87元予以冲回影响。

注释 19、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发生38,324,826.00元。其中：股权投资收益29,509,380.60元；股权投资差额摊销8,815,445.40元。

注释 20、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报告期内发生额11,424,847.20元，主要系支付租赁费、运输费、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注释 21、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报告期内投资所支付的现金24,000,000.00元，系根据200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电投资集团公司合作投资成立白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和通化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第一次注入的资本金，占投资比例为40%。

附注 6、债务性证券和权益性证券的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公司无新发行、回购和偿还债务性证券和权益性证券的情况。

附注 7、向企业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200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04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6300万元。该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2005-18号。

附注 8、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发生的非调整事项

2005年7月18日，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通过与吉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署《产权转让协议》收购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持有吉电股份18.73%股份)，从而间接收购吉电股份。本次转让后，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国有法人股118,00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3%)，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附注 9、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未发生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事项。

附注 10、企业结构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结构未发生变化。

附注 11、关联方关系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及其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比例在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变化。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定代表人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长春市人民大街 5688 号	开发建设电力、地方煤炭、交通项目等	第一大股东	国有企业	徐元祥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

企业名称	2005/6/30	2004/12/31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240,000 万元	240,000 万元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比例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5/6/30		2004/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11,800.50	18.73	11,800.50	18.73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通化恒达非经营性资产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电力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热电用水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热电燃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热电除灰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吉林吉长热电服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附注 12、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 末 余 额	
	2005年6月30日	200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13,199,198.00	
预收账款		
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		13,719,392.00
应付账款：		
吉林铁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169,183.13	169,183.13
其它应付款：		
白山市浑江能源非经营性资产 租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488,962.32	4,584,422.13
通化恒达能源非经营性资产租 赁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0,776.86	136,783.20
吉林省能源交通总公司	4,537,255.66	1,150,915.16
其他应付款合计	7,166,994.84	5,872,120.49

报告期末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所欠的应收账款 13,199,198.00 元系应收热费款抵减年初预收账款 13,719,392.00 元后余额调整到应收账款 ,按照通化恒泰热力有限公司制定的还款计划，此应收账款将于下半年供热期开始前还清。

附注 13、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它影响会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承诺事项。

附注 14、其他重大交易或者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交易或者事项。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公司备查文件完整，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名：徐元祥

二 00 五年八月十二日